

证券代码：835778

证券简称：安明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林熙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11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49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福建慧安信息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的申请的人民币不超过一千伍佰万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物为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 185 号 H#楼三层办公，并由林熙明、高轩为该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担保金额依据福建慧安信息有限公司与银行签署的主体授信合同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11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9 日